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0-070
转债代码:113036　转债简称:宁建转债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自2020年1月1日至11月3日,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积收到政府补贴人民币17,010,870.49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补助事由	获得时间	补助金额	补助类型	补助依据
1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个税手续费返还	2020年01-10月	117,874.75	与收益相关	财行[2019]1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
2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百企攀高奖励	2020.01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甬鄞党发[2019]4号《2019年鄞州区百企攀高评选办法》
3		稳岗返还补贴	2020.05	549,813.00	与收益相关	浙人社发[2020]10号《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0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执行有关问题的通知》
4		支持商贸流通业发展	2020.06	1,9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仑政[2018]72号《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宁波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印发北仑区(开发区)加快服务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5		工业销售新上台阶企业奖励资金	2020.07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鄞经信[2020]5号《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鄞州区工业销售新上台阶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
6	浙江广天构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稳岗返还补贴	2020.03	276,570.00	与收益相关	浙人社发[2020]10号《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0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执行有关问题的通知》
7		重点企业补助	2020.03	2,0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区财政[2020]18号《关于预下达重点企业补助的通知》
8		评为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20.06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赣发[2012]12号《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进科技协同创新的决定》
9		工业企业扶持资金	2020.06	4,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区财政[2020]35号《关于下达2019年度“中国制造2025”工业企业专项扶持资金的通知》
10	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曙稳定岗位补贴	2020.06	356,581.00	与收益相关	甬人社发[2013]20号《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预防失业促进就业有关问题的实施意见》
11		重点企业政策兑现补助资金	2020.06	37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甬保税政[2019]31号《宁波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财政扶持经济转型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
12		疫情企业返工人员政府指定包车补贴	2020.08	144,700.00	与收益相关	嘉开防办[2020]22号《关于印发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商务区)关于应对疫情加快推进企业招工返工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
13		建筑业发展奖励专项资金	2020.08	245,000.00	与收益相关	甬建发[2009]300号《关于印发宁波市加快建筑业转型发展提升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14		个税手续费返还	2020年01-10月	132,564.27	与收益相关	财行[2019]1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
15		房屋拆迁补偿款	2020年01-10月	641,527.20	与资产相关	房屋拆迁补偿款
16	宁波冶金勘察设计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科技计划项目(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2020.01	158,000.00	与收益相关	甬科计[2018]22号《转发关于开展2019年度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工作的通知》
17		稳岗返还补贴	2020.03	277,448.00	与收益相关	浙人社发[2020]10号《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0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执行有关问题的通知》
18		吸纳高校生社保补贴	2020年07-10月	297,550.00	与收益相关	国发[2015]23号《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意见实施细则》
19	宁波建工建乐工程有限公司	援企稳岗补贴	2020.03	194,916.00	与收益相关	甬人社发[2019]26号《关于落实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
20		外滩街道扶持资金	2020.10	2,4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区财政[2020]109号《关于下达2019年度第三批建筑业企业扶持资金的通知》
21	宁波普利凯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技改项目补助	2020.06	821,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经信技改[2020]27号《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宁海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0年度市级工业投资(技术改造)专项、市级单项冠军示范企业、省内首台套产品等项目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
22		上台阶奖励	2020.07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党发[2017]19号《关于进一步优化产业政策加扶壮至台阶的若干意见》、宁党发[2018]68号《关于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宁海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要求上报工业企业规模上台阶奖励项目申报材料的函》
23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2020年1月-10月		897,326.27	单笔10万元以下的各项政府补助,共计38笔。	
政府补助合计				17,010,870.49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对上述政府补助及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共计16,369,343.29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共计641,527.20元,全部计入当期损益。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2020年度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05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0-138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控股股东陈秀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19),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陈秀峰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0年10月20日至2021年1月19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减持总数不超过13,457,85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

2020年11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2)。上述公告详情请查看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11月4日,公司收到陈秀峰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告知函》,获悉陈秀峰先生于2020年10月20日至2020年11月3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7,124,1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88%,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人民币元)	减持股数(股)	占减持当天总股本比例(%)
陈秀峰	集中竞价	2020年10月20日	23.141	400,000	0.089
		2020年10月21日	23.612	300,000	0.067
		2020年10月22日	23.229	700,000	0.156
		2020年10月23日	23.599	765,500	0.171
		2020年10月26日	23.380	834,500	0.186
		2020年10月27日	23.260	450,000	0.100
		2020年10月28日	25.331	247,400	0.055
		2020年10月29日	26.613	209,300	0.047
		2020年10月30日	25.360	578,594	0.129
	大宗交易	2020年11月03日	23.500	2,638,900	0.588
合计			-	7,124,194	1.588

陈秀峰先生本次减持的股份,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持有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陈秀峰	合计持有股份	91,210,351	20.33	84,086,157	18.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802,587	5.08	15,678,393	3.49
	高管锁定股	68,407,764	15.25	68,407,764	15.25

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448,595,043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陈秀峰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陈秀峰先生本次减持情况与2020年9月18日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减持情况。陈秀峰先生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严格遵守其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

3、陈秀峰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了承诺,截至本公告日,陈秀峰先生严格履行了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目前承诺正常履行中。

4、截至本公告日,陈秀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控制权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三、备查文件

陈秀峰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5108　证券简称:同庆楼　公告编号:2020-020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寿春路支行(以下简称“徽商银行”)
- 本次公告委托理财金额:10,5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徽商银行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91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8月1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余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含6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投资期限自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投资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徽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徽商银行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	5,500	3.70%	-
徽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徽商银行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	5,000	3.8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1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91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为确保投资理财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公司拟采取的内部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2020年10月14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500万元购买了徽商银行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徽商银行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CC18200300
理财产品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理财产品期限	91天
本次认购金额	5,500万元人民币
产品起息日	2020年10月15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1月14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3.70%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支付方式	理财产品存续期内,银行在单期理财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徽商银行将理财本金及收益划转至公司指定账户
风险等级	R2级(较低风险)

2、2020年11月3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000万元购买了徽商银行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徽商银行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	CC18200300
理财产品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理财产品期限	91天
本次认购金额	5000万元人民币
产品起息日	2020年11月5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2月4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3.80%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支付方式	理财产品存续期内,银行在单期理财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徽商银行将理财本金及收益划转至公司指定账户
风险等级	R2级(较低风险)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资金投向
徽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徽商银行智慧理财“创赢”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产品	存放同业等货币市场工具、直接或通过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于债券、基金、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固定收益类资产管理计划、债权类信托计划等固定收益品种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委托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产品,总体风险可控。在投资理财期间,公司将密切与金融机构保持联系,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与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徽商银行(股份代码:03698.HK)为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3,026.59	218,396.30
负债总额	34,471.71	35,665.77
净资产	98,554.88	182,73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76.97	13,359.09

(二)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自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理财产品中非保本浮动收益的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上述理财业务,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影响。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业务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从而可能对委托资产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余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含6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投资期限自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2020年7月30日及2020年8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44,000	44,000	236.0941	-
2	银行理财	74,500	10,000	97.7808	64,500
合计		118,500	54,000	333.8749	64,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4,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5.4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6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4,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
总理财额度					65,000

特此公告。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5日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披露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提示性公告

金元顺安宝石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优质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金元顺安沣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金通宝货币市场基金、金元顺安桉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沣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沣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沣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全文于2020年11月05日在本公司网站www.jysa99.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666-066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05日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披露旗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提示性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实施(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管理规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第5号(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旗下15只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本公司旗下15只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全文于2020年11月05日在本公司网站www.jysa99.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具体证券投资基金明细如下:

序号	基金名单
1	金元顺安宝石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金元顺安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金元顺安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金元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金元顺安优质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	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
9	金元顺安沣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金元顺安金通宝货币市场基金
11	金元顺安桉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金元顺安沣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4	金元顺安沣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	金元顺安沣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2020年09月01日起,投资者购入基金时,应阅读并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是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摘要文件。本公司编制并披露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后,将不再编制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66-0666)咨询。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本公司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05日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0-104
债券代码:128102　债券简称:海大转债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次减持股东刘国祥、钱雪桥、米国成、陈中柱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国祥先生、钱雪桥先生、米国成先生及陈中柱先生计划在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以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分别为不超过90,043股、113,625股、107,900股及83,793股。

近日,公司收到刘国祥先生、钱雪桥先生、米国成先生、陈中柱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获悉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减持计划均已实施完毕。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份情况

1、本次股份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刘国祥	集中竞价	2020-11-3	61.90	90,000	0.0056
钱雪桥	集中竞价	2020-11-3	61.99	113,600	0.0070
米国成	集中竞价	2020-11-3	62.00	107,900	0.0067
陈中柱	集中竞价	2020-11-3	61.82	83,700	0.0052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来源均系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非公开发行股份)实施取得。

2、本次股份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刘国祥	合计持有股份	360,170	0.0228	270,170	0.016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流通股	90,043	0.0057	43	0.0000
	限售条件股份流通股	270,127	0.0171	270,127	0.0167
钱雪桥	合计持有股份	454,500	0.0288	340,900	0.021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流通股	113,625	0.0072	25	0.0000
	限售条件股份流通股	340,875	0.0216	340,875	0.0210
米国成	合计持有股份	431,600	0.0273	323,700	0.02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流通股	107,900	0.0068	-	-
	限售条件股份流通股	323,700	0.0205	323,700	0.0200
陈中柱	合计持有股份	335,170	0.0212	251,470	0.015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流通股	83,793	0.0053	93	0.0000
	限售条件股份流通股	251,377	0.0159	251,377	0.0155

注:(1)本次减持前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系指占本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本次减持后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系指占截至2020年11月3日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上述限售条件流通股为高管锁定股及股权激励限售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刘国祥先生、钱雪桥先生、米国成先生、陈中柱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相一致。截至本公告日,刘国祥先生、钱雪桥先生、米国成先生、陈中柱先生的本次减持计划均已实施完毕。

3、刘国祥先生、钱雪桥先生、米国成先生、陈中柱先生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刘国祥先生、钱雪桥先生、米国成先生、陈中柱先生分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0-099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0月3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0年11月4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佳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0-100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优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优壹”)下属公司优妮酷环球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妮酷”)因业务经营需要拟向富邦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申请1,800万美金授信额度,优妮酷以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上海优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1,800万美金,担保期限3年。具体以协议约定为准。

2020年11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2020年6月16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0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50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公司担保总额度不超过3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公司担保总额度不超过1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20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1.31亿元(包含上述担保),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优妮酷

1、概况

公司名称:优妮酷环球商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7月29日

注册地点:SUITE 1001-2 ALBION PLAZA 2-6 GRANVILLE RD TST KL

法定代表人:周敬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主营业务:食品,保健品,日用品销售。

上海优壹持有优妮酷100%股权,优妮酷为公司二级子公司。

2、财务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优妮酷总资产1,252,504,585.17元,总负债861,559,273.08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流动负债总额),净资产390,945,312.09元,2019年度营业收入2,712,804,557.4元,利润总额135,676,651.59元,净利润110,067,388.99元。(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止2020年9月30日,优妮酷总资产1,298,351,199.96元,总负债835,609,296.03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流动负债总额),净资产462,741,903.93元,2020年1-9月营业收入1,978,551,049.03元,利润总额103,302,370.49元,净利润83,388,320.32元。(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优妮酷因业务经营需要拟向富邦国际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申请1,800万美金授信额度,优妮酷以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上海优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1,800万美金,担保期限3年。具体以协议约定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认为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下属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系公司下属公司开展经营活动所需,有助于下属公司业务开展。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被担保对象的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及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上述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4%,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52,139.3万元(包含上述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5.10%,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300666　证券简称:江丰电子　公告编号:2020-156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及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补充公告

公司股东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钱红兵先生、于泳群女士,监事白清女士和张英俊先生,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王学泽先生、周友平先生、窦兴贤先生、边逸军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丰电子”)于2020年11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股东及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55),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阁实业”)、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宏德实业”)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836,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的0.82%),1,836,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的0.82%),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672,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的1.64%)。现就相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江阁实业和宏德实业系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股东,江阁实业和宏德实业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姚力军先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员工持股平台。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66号)第八十三条的有关规定,江阁实业和宏德实业为姚力军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姚力军先生持有江阁实业0.7059%合伙份额,通过江阁实业间接持有江丰电子股票51,845股;姚力军先生持有宏德实业0.7105%合伙份额,通过宏德实业间接持有江丰电子股票52,198股。在本次减持计划中,姚力军先生不减持其在江阁实业和宏德实业间接持有的江丰电子股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姚力军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所做有关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有:

(1)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